

证券代码：688719

证券简称：爱科赛博

公告编号：2024-030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换届选举完成暨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第四届监事会的任期将于近期届满，为确保公司各组织机构的有序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近期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并选举了新一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新一届监事会主席，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五届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包含6项子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包含3项子议案），同意选举白小青先生、张建荣先生、李辉先生、李春龙先生、朱洪达先生、左歌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选举陈俊先生、肖湘宁先生、康锐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且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任职，任期三年。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4-020）。

二、第五届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冯广义先生、陈吟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2024年04月1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郭湘华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冯广义先生、陈吟女士、郭湘华女士三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任职，任期三年。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4-020）及《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2024-023）。

三、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已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选举白小青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白小青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4-020）。

四、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根据《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如下：

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召集人)	委员
-------	---------------	----

战略委员会	白小青	张建荣、李春龙、朱洪达、肖湘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康 锐	李 辉、陈 俊
审计委员会	陈 俊	左 歌、康 锐
提名委员会	肖湘宁	白小青、康 锐

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召集人陈俊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上述委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4-020）。

五、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已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以及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冯广义先生、陈吟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郭湘华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上述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监事会同意选举冯广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冯广义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4-020）。

六、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白小青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李辉先生、张建荣先生、高鹏先生、李春龙先生、韩敏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苏红梅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康丽丽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等进行了核查，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聘任苏红梅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康丽丽女士已取得董

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其任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白小青先生、李辉先生、张建荣先生、李春龙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4-020）。高鹏先生、韩敏女士、苏红梅女士、康丽丽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七、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康丽丽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事务代表的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康丽丽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八、部分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刘进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届满离任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九、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康丽丽

联系电话：029-81026515

传真号码：029-81026515

电子邮箱：public@cnaction.com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信息大道12号

特此公告。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1日

附件简历：

高鹏：男，198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工程师、中国电源学会电能质量专业委员会委员。2000年9月至2004年7月，本科就读于西安理工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2004年9月至2007年4月，硕士研究生就读于西安理工大学自动化专业；2007年5月至今，历任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项目经理、产品经理、产品线总监、电能质量事业部副总经理、电能质量事业部总经理、副总经理；2016年7月至2019年12月，任苏州爱科赛博电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市场营销和电能质量产品管理等工作；2019年12月至今，任苏州爱科赛博电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主持苏州爱科赛博电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日常工作，兼任智能配网事业部总经理。

截至目前，高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7.82 万股，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西安博智汇企业咨询服务有限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在员工持股平台持有的出资额为 190 万元人民币，合伙份额为 8.26%，通过长江资管星耀爱科赛博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股，其在资管计划认购金额为 200.00 万元人民币，持有资管计划 6.67% 份额。高鹏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苏红梅：女，197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6年1月至2011年12月，历任公司总务部主管、总务部经理、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2012年1月至2017年4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7年5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苏红梅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6.02 万股，通过长江资管星耀

爱科赛博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股，其在资管计划认购金额为 200.00 万元人民币，持有资管计划 6.67% 份额。除上述情况外，苏红梅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韩敏：女，198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0 年 9 月至 2004 年 7 月，本科就读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2004 年 9 月至 2007 年 7 月，硕士研究生就读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2007 年 7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维谛技术（西安）有限公司（曾用名：艾默生网络能源（西安）有限公司）软件经理、项目经理，2015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2 月担任公司技术中心副总监、研发管理部经理、运营中心总监；2023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供应链中心总经理和运营管理部经理。

截至目前，韩敏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西安博智汇企业咨询服务有限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在员工持股平台持有的出资额为 30 万元人民币，合伙份额为 1.30%。除上述情况外，韩敏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康丽丽：女，1986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5 年 9 月至 2009 年 7 月，本科就读于吉林化工学院机械设计及其自动化专业；2009 年 9 月至 2012 年 2 月，就职于长春吉大·小天鹅仪器有限公

司，任总经理助理；2012年3月至2016年12月，任公司标准化工程师；2017年1月至2019年12月，任公司总经理秘书、证券事务代表；2020年1月至今，任公司销售管理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2024年1月至今，任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康丽丽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西安博智汇企业咨询服务有限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在员工持股平台持有的出资额为30万元人民币，合伙份额为1.30%。除上述情况外，康丽丽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